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中环境保护相关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应流股份”）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应流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现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关于环境管理等内容的自查情况，对《应流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三）环境信息情况”内容予以补充完善，具体如下：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一）环境管理体系情况

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组，制定了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目标、指标，建立了环境绩效考核制度。通过改进工艺方法、优化能源结构、健全废物处置废料利用以及能源管理制度，减少能源资源消耗，提升企业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二）项目环境管理情况

公司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在项目规划、建设、运行等各个环节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在项目规划期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分析环保危害性因素，制定环保措施；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落实环保投资，同步建设环保设施；在项目竣工时组织开展环保专项验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环保设施运行效果监测，确保达标排放；积极开展源头治理，淘汰落后生产工艺，降低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在废水排放点安装实时监控设施，与环保部门进行联

网,及时发现和解决环保风险;做好固废日常管理工作,落实固废分类管理要求,委托有相应危废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并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保证固废合理合规处置,废水、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三)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

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规范应急响应程序,强化预警、预防、预测机制,明确应急处置职责,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做到防范未然,最大限度的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由此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对生态环境的损害。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四) 2017 年度具体环保情况

1、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污染物为废水,特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COD)。

2、排放方式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至霍山县市政管网。

3、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公司设污水标准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东北侧。

4、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公司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化学需氧量 ≤ 100 mg/L。

5、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以及核定排放总量

公司排放废水量 10.76 万吨,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值为 44.701 mg/L,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4.81 吨。上述指标低于核定的排环境总量 28 吨,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100 mg/L)。

6、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标准和环保要求,建有废水处理系统和废气收集、除尘处理系统,并定期对环保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公司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采用先进、经济、可靠的“三废”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除补充上述内容外，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上述补充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公司将于同日披露《应流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